# 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4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及相关规定，现将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4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如下：

## 一、 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

2016年4季度，公司发生关联交易10笔，总计金额1062万元。其中，资产类关联交易2笔，合计金额72万元；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2笔，合计金额12万元；服务类关联交易3笔，合计金额15万元；执行统一交易协议3笔，合计金额963万元。

| 交易类型 | 交易时间 | 交易对手 | 关联关系 | 交易内容 | 交易金额 |
|---|---|---|---|---|---|
| 资产类 | 11月10日 | 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 房租 | 36万元 |
| | 12月23日 | 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 房租 | 36万元 |
| 保险业务类 | 10月20日 |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 长城人寿为公司股东，持股75% | 保险费 | 1万元 |
| | 12月22日 |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 长城人寿为公司股东，持股75% | 保险费 | 11万元 |
| 服务类 | 10月28日 | 北京金融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 物业费 | 8万元 |

| | | | | | |
|---|---|---|---|---|---|
| | 11 月 23 日 | 北京金融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 水电费 | 6 万元 |
| | 12 月 24 日 | 北京华融新媒体广告有限公司 | 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 广告费 | 1 万元 |
| 委托管理类（执行统一交易协议[1]） | 10 月 31 日 |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股东，持股 75% | 受托资产管理费 | 321 万元 |
| | 11 月 30 日 |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股东，持股 75% | 受托资产管理费 | 321 万元 |
| | 12 月 31 日 |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股东，持股 75% | 受托资产管理费 | 321 万元 |

注：1. 统一交易协议是指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9 日与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资产管理协议及补充协议。

## 二、 本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公司累计发生资产类关联交易 308 万元；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 12 万元；服务类关联交易 23 万元；执行统一交易协议 3927 万元。

## 三、 其他事项

2016 年 4 季度，公司未发生中国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23 日